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曹于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曹于平先生计划在 2018 年 9 月 17 日起十二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以自有资金或者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预计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自 2018 年 9 月 17 日起，曹于平先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 270,600 股，累计增持金额 8,340,565 元。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收到曹于平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1、增持人：曹于平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本次增持的数量与比例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 (股)	增持均价 (元/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曹于平	竞价交易	2019年8月13日	50,000	34.01	0.0417%

3、增持前后曹于平先生、姜晓群女士合计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前持有股份		增持后持有股份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曹于平	50,080,006	41.73%	50,130,006	41.78%
姜晓群	11,973,913	9.98%	11,973,913	9.98%
合计	62,053,919	51.71%	62,103,919	51.75%

二、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1、增持内容：曹于平先生计划在2018年9月17日起十二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以自有资金或者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预计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提振投资者信心，维护长期投资者的利益。

三、增持计划实施进展及后续增持计划

1、增持计划实施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自2018年9月17日起，曹于平先生累计增持的数量及增持金额如下：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 (股)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金额 (元)
曹于平	竞价交易	2018年9月17日	43,100	24.439	1,053,321
曹于平	竞价交易	2019年8月7日	90,000	30.153	2,713,770
曹于平	竞价交易	2019年8月8日	28,500	30.917	881,134
曹于平	竞价交易	2019年8月12日	59,000	33.76	1,991,840
曹于平	竞价交易	2019年8月13日	50,000	34.01	1,700,500
累计增持合计			270,600	-	8,340,565

2、后续增持计划：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提振投资者信心，维护长期投资者的利益，曹于平先生将按照公司于

2018年9月18日披露的增持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

- 1、增持股份所需的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 2、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后续增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曹于平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超计划增持。

3、曹于平先生本次增持公司的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持续关注曹于平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曹于平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通知》。

特此公告。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4日